



公 告

109 年 5 月 22 日

主 旨：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疫情防範修正防疫管制措施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一、 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疫情狀況趨緩，依本院防疫工作小組第 9 次會議紀錄決議自本(109)年 5 月 25 日起，修正防疫管制措施如下：

(一) 人員管控自護：

1. 員工於工作場所應遵守社交安全距離規定(室內 1.5 公尺；室外 1 公尺)，若雙方皆配戴口罩得豁免。另自本年 4 月起，於政府執行口罩控管階段，同仁依疾管署公告管道購買所需口罩，院方補助所需費用(每人每月 104 元)，並持續補助至國內疫情解除為止。
2. 員工每日量測體溫 1 次並如實於線上登錄。

(二) 訪客管制：

1. 訪客(含外賓、貨運、承攬商)須遵守本院防疫措施(體溫量測及紀錄、手部消毒及視個人需求配戴口罩)後始得入院。
2. 配送輕量小型(5 公斤以下)郵件物品及餐飲食品人員禁止進入院區，一律於大門口(警衛室)收領交運，不得入院。

(三) 環境管控：各會議室開放使用，惟為減少院外人員進出，不得作為訓練班及研討會之用。出席會議人員應遵守社交安全距離、體溫量測、手部清潔及維持室內通風等規定。

(四) 新進人員報到作業：在遵守社交安全距離、體溫量測、手部清潔及維持室內通風等規定下，自本(109)年 6 月 1 日起恢復為每月辦理 3 次。

(五) 衛教宣導：員工應做好個人衛生管理，勤洗手，加強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，減少出入密閉空間及通風不良場所，如有呼吸道症狀或發燒請配戴口罩並主動就醫。

二、 防疫事項諮詢：環安小組香山院區翁俊棋(分機：5003)、竹南院區張嘉宏(分機：5660)；疫情預防資訊可逕行連結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(<https://www.cdc.gov.tw/>)查詢。若有其他身心不適症狀亦可利用本院臨場醫護資源，及早介入及預防。

此致

各單位

環保暨勞安衛生小組

啓

